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23 年度尽职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构成及会议召开情况

（一）成员构成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海燕女士、独立董事邵志强先生及非独立董事 HING WONG（黄庆）先生三名成员组成，其中由张海燕女士作为会计专业人士出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自 2023 年 9 月 14 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集 6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通过现场或通讯的方式亲自出席会议，无缺席情况。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3 日	1、《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7 日	1、《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2、《关于公司申报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4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4 日	1、《关于〈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14 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关于〈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续聘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确认其与公司业务独立、人员独立且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在以往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同时，认真审阅了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其客观、公正、独立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认真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二）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

（三）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

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要求，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基础，重点关注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日常沟通，对内部审计部门提出了指导意见，促进了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

（五）协调管理层、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3 年度，为促进管理层、相关部门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充分有效的沟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相关各方，提高了审计效率，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职能。

（六）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经营需求，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合理，符合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需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发挥了审查、监督、指导的作用。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加强与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交流，恪尽职守，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